

一、永豐臺灣加權 ETF 基金

法規規定：	依永豐臺灣加權 ETF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十五條第十九款規定，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
淨資產日期：	2017/10/17
淨資產價值：	新台幣 166,062,200 元整
受益人人數：	336 人

二、永豐主流品牌基金

法規規定：	依永豐主流品牌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十二條第十九款規定，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
淨資產日期：	2017/10/16
淨資產價值：	新台幣 191,705,618 元整
受益人人數：	381 人

三、永豐標普 500 紅利指數基金

法規規定：	依永豐標普 500 紅利指數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十一條第十九款規定，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
淨資產日期：	2017/10/16
淨資產價值：	新台幣 85,995,034 元整
受益人人數：	67 人

四、永豐標普東南亞指數基金

法規規定：	依永豐標普東南亞指數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十一條第十九款規定，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低於新台幣參億元時，經理公司應將淨資產價值及受益人人數告知申購人。
淨資產日期：	2017/10/16
淨資產價值：	新台幣 200,507,350 元整
受益人人數：	151 人